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2019 年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相关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

（二）组织实施市制定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三）综合管理辖区内人力资源开发利用、城乡 劳动力就业、流动就业、涉外就业；

（四）综合管理辖区内职业技能培训和技能人才评价；

（五）组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宣传、教育工作；

（六）实施职业资格证书制度；

（七）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

（八）负责辖区内人才管理服务工作的；

（九）综合管理辖区内各类用人单位劳动人事关系协调工作，负责辖区内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

（十）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十一）负责信访、统计、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十二）管理指导辖区内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和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各项业务的开展；

（十三）承担镇政府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028.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2548.0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480.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3028.81	本年支出合计	47	3028.9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0.26
总计	25	3029.21	总计	50	3029.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28.81	3028.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547.87	254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管理事务	845.24	84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845.24	84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贴	462.96	46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62.96	46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 险基金的补助	994.92	99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 本养老保险基金的 补助	994.92	99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244.75	244.7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28.81	3028.81	0.00	0.00	0.00	0.00	0.00
	业支出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5	24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健康支出	480.94	48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80.94	48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33.38	33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7.56	147.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28.95	845.37	2183.5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8.01	0.00	2547.87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45.38	845.37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845.38	845.37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贴	462.96	0.00	462.96	0.00	0.00	0.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62.96	0.00	462.96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94.92	0.00	994.92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94.92	0.00	994.92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5	0.00	244.75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28.95	845.37	2183.57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5	0.00	244.75	0.00	0.00	0.00
210	医疗健康支出	480.94	0.00	480.94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80.94	0.00	480.94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33.38	0.00	333.38	0.00	0.00	0.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7.56	0.00	147.56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28.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548.01	2548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480.94	480.9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028.81	本年支出合计	52	3028.95	3028.9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0.26	0.2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3029.21	总计	56	3029.21	3029.21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28.95	845.38	2183.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8.01	0.00	254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45.38	845.38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845.38	845.38	0.00
20807	就业补贴	462.96	0.00	462.96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62.96	0.00	462.96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94.92	0.00	994.92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94.92	0.00	994.9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5	0.00	244.7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5	0.00	244.75
210	医疗健康支出	480.94	0.00	480.94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80.94	0.00	480.9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28.95	845.38	2183.57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33.38	0.00	333.38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7.56	0.00	147.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0.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2
30101	基本工资	40.39	30201	办公费	7.96
30102	津贴补贴	162.87	30202	印刷费	3.19
30103	奖金	16.0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67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1.1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26	30206	电费	1.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64	30207	邮电费	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报险缴费	0.4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3	30211	差旅费	1.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1.01	30214	租赁费	0.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64	30215	会议费	0.5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17
30302	退休费	3.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5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4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2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4
30310	个人农业生成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2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5
			310	资本性支出	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58.18		公用经费合计	8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75	0.00	0.00	18	10.59	2.16	23.12	0.00	0.00	17.95	4.46	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第三部分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2019 年度总收入 3028.8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028.8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3028.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81.76 万元，增长 164.05%。主要变动情况：清溪人力资源分局和清溪社保分局合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 万元。

4. 经营收入 0 万元。

5. 其他收入 0 万元。

(二) 2019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2019 年度总支出 3028.9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028.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45.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84.31 万元，增长 51.97%，主要变动情况：清溪人力资源分局和清溪社保分局合并，人员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 2183.5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97.45 万元，增长 272.55%，主要变动情况：清溪人力资源分局和清溪社保分局合并，项目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028.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28.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1881.62 万元，增长 164.02%；主要变动情况：清溪人力资源分局和清溪社保分局合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028.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28.9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1387.99 万元， 增长 84.58%；主要变动情况：清溪人力资源分局和清溪社保分局合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

三、 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溪分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3.12 万元，完成预算 30.75 万元的 75.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2.41 万元，完成预算 28.59 万元

的 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71 万元，完成预算 2.16 万元的 32.87%。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6.12 万元，下降（20.9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6.57 万元，下降（增长）22.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45 万元，（增长）173.0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清溪人力资源分局和清溪社保分局合并后，业务量增加，公务接待支出有所提高。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2.41 万元，占 96.93%；公务接待费支出 0.71 万元，占 3.0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4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7.95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4.46 万元，2019 年分局公务用车保有

量为 4 辆，主要用于一般执法。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7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2019 年，分局发生国内接待 16 次，接待人数共 61 人，主要包括是国内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45.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3.44 万元，增长 52.3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清溪人力资源分局和清溪社保分局合并，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9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5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13.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47%。

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3040 工资差额（全日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3040 工资差额（全日制）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16 万元，执行数为 12.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81%。主要产出和效果：鼓励我镇“3040”（即女 30-39 周岁，男 40-49 周岁，以户籍为准，按季度发放补贴）下岗失业人员和农村富余劳动力到企业生产一线就业。2019 年全年申领人次为 179 人次。

“一镇一品”技能人才培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镇一品”技能人才培养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7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主要产出和效果：开展精密制造管控技术、缝纫工、护理员茶艺师、项目管理师技能等 6 个人才培训课程，培训的人数为 7155 人。

清溪镇促进应届毕业生就业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清溪镇促进应届毕业生就业补贴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1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14%。主要产出和效果：进一步促进了清溪镇户籍毕业生快速、稳定就业，推动我镇实现更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

资源支撑，全年申请人数为 106 人。

清溪高层次人才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清溪镇促进应届毕业生就业补贴项目自评得分为 7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2.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主要产出和效果：进一步加强了创新人才服务工作，吸引高层次人才到我镇就业和安居，促进清溪经济和企业的发展。高层次人才引进项目由 2018 年开始实施，到 2019 年满一年，符合条件且申领人数为 2 人。

企业集中招聘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清溪镇促进应届毕业生就业补贴项目自评得分为 8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 万元，执行数为 38.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7%。主要产出和效果：企业集中招聘点为企业和劳动者提供了对接的平台，有效缓解了企业招工问题，2019 年企业集中招聘点开展招聘会 52 场，进场招聘企业为 2132 家次，成功向企业推荐 5179 人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